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8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到 8 名董事，实到 8 名，为张新、谢国忠、谈洁、蒋鹤、杨峰、王满仓、张燕、贾滨。会议由副董事长张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签署铸造厂<常州市新北区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>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新北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签订《常州市新北区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，补偿总额合计 346,856,907 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拟签署铸造厂<常州市新北区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（二）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